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监事会核查意见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内容及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上述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，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度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。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.3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。
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四日